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父 教

[美] 马里奥·普佐 著
要 强 译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系列丛书之四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冯国超 主编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通辽市霍林河大街 24 号)

北京市通州鑫欣印刷厂印刷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633 字数:35100字

2001年3月第1版

2001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

ISBN7-5312-1364-8/1·320

定价:9800元(全138卷)



前 言

《教父》是1969年美国出版的长篇小说，小说一出版就风靡全世界。早在七十年代初已拍成电影，发行世界各国，受到全世界的欢迎。

作者马里奥·普佐生于美国，而且长期生活在纽约。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曾在美军中服役。复员后，先在哥伦比亚大学研究文艺创作，后来又在社会调查学院专门研究美国社会的各个方面。

普佐是现实主义作家，创作态度严肃、庄重。他的小说，依靠真实可信的素描作为楔子来启发读者认识美国社会的本质，与现代派的作家大为不同。

普佐将《教父》把握得如此准确、深刻，与他熟悉美国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和各个阶层的隐密，也熟悉各种各样人物的生活隐密有因果关系。

《教父》从美国地下势力集团之间真刀真枪的“战争”入手，将美国社会最隐蔽的本质挖掘出来，晾在阳光下。

通过作家的文笔，我们可以看见隐匿于深层的阴森可怖的本质。

人们在大家泛指的公开社会受到了委屈，往往得不到正义的保护。根据不合理的法律条文，人们总是显得“活该”；而不法者却可以利用法律的灵活性来歪曲本来就不合理的法律，



教 父

而形式上仍然是在维护法律的严肃性，是在秉公办事，结果也总是显得“应该”。因此，人们为了给自己顺一口气，为了预防有冤无处伸、有苦无处诉的悲楚，也都纷纷投靠地下势力集团，要求在关键时刻为他们伸张正义，为此他们甘愿定期预交“保护费”。

“教父”维托·考利昂是纽约五大地下势力集团之一的头头。以他为首的考利昂地下势力集团靠经营从欧洲走私进口橄榄油、开设赌场等赚钱。他的势力遍及美国东西南北各地，在政府的要害部门也都有他的势力。他神通广大，渴求保护和支撑的人们尊称他为“教父”。他对下面也有求必应，说话算数。随便什么事，只要他暗地或公开一插手就会按照他的意志发展变化。他是美国社会真正叱咤风云的人物。他也赢得了人们的敬畏。要想在公开的社会里求得公正地对待是不可能的，只有靠带有“黑”色的势力组织帮助，才能实现自己的愿望。

普佐在小说塑造的人物将近一百个，着重刻画的有二十多个，可以说这些人物栩栩如生，性格鲜明，每一个都是非常成功的。

《教父》这部小说的不同凡响的艺术魅力就在于：尽管描写的全是坏蛋，但经作者妙笔描绘，竟然能让读者不痛恨个别坏蛋，而痛恨整个龌龊的社会结构。

《教父》所揭示的政治的和社会的真理，比起所有的政治家、政论家和一切新闻报导合起来所揭示的还要多，《教父》当之无愧是一部文学杰作。



第一章

每一笔巨大财富的背后，都隐藏着罪恶。

——（法）巴尔扎克

第一节

亚美利哥·勃纳瑟拉在纽约第三刑事法庭等待着宣告开庭的声音；等待法官即将作出的对曾经严重地侵害了他的女儿并企图玷污他的女儿的罪犯事实的宣判。

法官长着一张阴森的脸，卷起黑法衣的袖子，像是要对在法官席前面站着两个年轻人加以严惩。他的表情在威严傲睨中显露出了冷酷。但是，抛开这些表面文章，亚美利哥·勃纳瑟拉却感觉到法庭是在装腔作势，然而他还不理解个中玄虚。

“你们的行为等同于那些最堕落的腐化分子，”法官厉声地说。

“说得对！说得对！”亚美利哥·勃纳瑟拉打心里认同这种说法。“禽兽！禽兽！”那两个油头粉面的年轻人，表示出悔恨，低垂着头，作出一付认罪的样子。

法官继续宣判：“你们犯下的兽行无比严重，令人发指，但幸亏你们的兽欲没有造成重大的伤害，不然，我就要判你们二十年徒刑。”法官说到这里，把他那令人惊吓的目光转向脸



教 父

色灰黄的亚美利哥·勃纳瑟拉鬼鬼祟祟地闪了几下，然后俯视他前面的一大堆鉴定报告。他皱皱眉，耸耸肩，以一种违背他人生信条般的语气接着又说：“但是，鉴于你们的年轻，以及你们历史清白，鉴于你们家庭体面，同时也鉴于法律，不在于寻求报复而在于教化四方，因此我法外施仁，判处你们在教养院禁闭三年。本判决将缓期执行。”

四十年的送葬职业的熏陶使亚美利哥·勃纳瑟拉没有把这种晴天霹雳的打击和这种无法忍受的仇恨马上表现得过于冲动。他那年轻美貌的女儿还躺在医院里，被打裂了的下腭骨用钢丝箍着，而现在这两个臭畜生竟如此轻松地逃脱了法律制裁！这场审判是一出彻头彻尾的闹剧。他打量着罪犯的父母聚拢在他们的宠儿的周围。哦，这会儿，他们一个个高兴得已经忘乎所以了。

一股酸苦的悲愤之气，又酸又苦，从勃纳瑟拉的心头一下子涌到了喉咙，穿过紧咬着的牙齿的缝隙溢了出来。他从衣袋里掏出白手绢，紧紧捂在自己的嘴巴上。他就这样站在那里冷冷地看着那两只野兽，从旁观席座位中间的过道迈着方步，悠哉悠哉地走了过来，趾高气扬，嘴角笑咪咪，目光冷冰冰，对他不屑一顾。他眼睁睁瞅着他们走过去，忍着一言不发，用新手绢把嘴紧紧捂住。

那两个小畜生的父母，都同他差不多大，但衣着带有更多的美国味，现在也走过来了。他们一个个向他晃了一眼，面部有点难为情的样子，但眼睛里却流露着一种莫名其妙的、洋洋得意的盛气凌人。

勃纳瑟拉实在无法忍受，把身子向着过道一倾，不顾一切地吼了起来：“我的泪水已经流过了，你们将来也会像我一样



的——你们的儿子害得我流泪，这痛苦他们也会尝到的！”

说完就用手绢擦眼泪。那两个年轻人赶忙回头顺着过道往回赶，好像他们的父母需要他们保护。被告辩护律师聚成一团，走在最后，催促他们的当事人快朝前走，并制止那两个年轻人的举动。一个又高又大的法警急忙过来，挡住了勃纳瑟拉站的那一排座位的出口。不过，这其实没有任何必要。

亚美利哥·勃纳瑟拉来到美国这几年一直奉公守法。他也因此有了许多额外的好处。这时，他的头脑给怒火烧得冒烟，他充满了想买一支枪把那两个年轻人干掉的幻想。尽管如此，他还是沉住气，对他那个仍然蒙在鼓里的老婆说：“我们让人家当成了傻瓜。”他说罢就打定了主意，也不惜一切代价了，“要报仇，我们就得求教父。”

在洛杉矶的一间豪华美丽的套间内，约翰尼·方檀像个地道的丈夫一样，喝得酩酊大醉，不能自理。他有气无力地靠在红色长沙发上，一瓶苏格兰威士忌拿在手里，直接凑在嘴上就喝起来。现在是后半夜四点钟，他醉醺醺地胡思乱想：他那个婆娘一回来就把她干掉。她要是这会儿回来，性命肯定难保。现在他满脑子都是自己的前妻，以及自己的亲骨肉的样子，但又觉得不是时候；想去看看他的朋友，可是因为他的事业现在急转直下，又感到难为情。想当年他要是后半夜四点钟去访问人家，人家会受宠若惊，但是现在他一去，简直就是唐突人家。过去，当他的事业如日中天的时候，他约翰尼·方檀的突然造访，曾经使美国一些最吃香的女明星欣喜若狂。想到这些，他甚至忍不住对自己刮目相看了。

正在他对着酒瓶猛灌的时候，听到自己的婆娘用钥匙开门



教 父

的声音，但他还是一个劲儿地喝，直到她走进屋子，站在他的面前，他才放下酒瓶。在他看来，她还是那样漂亮：天使般的脸面，深情的紫罗蓝色眼睛，真是我见犹怜，加上美得达于极致的身段。在银幕上，她的美让任何人无话可说。全世界有亿万男人都爱上了玛葛特·娅希彤的这张脸。而且，就是为了在银幕上看看这张脸花钱。

“刚才你干什么去了？”约翰尼·方檀问。

“在外面闲逛呗。”她答道。

她以为他早就喝得烂醉了，但她想错了。他从矮桌那边扑过来，卡住她的喉咙。但是一挨近那张美丽无比的脸，那对可爱的紫罗蓝眼睛，他的怒气一下子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又心慈手软了。她看到他的拳头缩了回去，便又涎着脸对她笑了起来。他怪声怪气地说：“约翰尼，别往脸上打，我正拍一部片子呢。”

她大笑起来。他握起拳头，对准她的胸膛，咚咚地捶起来；她一下子摔了下去。他扑在她的身上。她兴奋地喘气，他嗅到了她呼出来的香气。他又用拳头在她的两只胳膊上，两条大腿的嫩肉上，到处乱捶。他现在的样子，就像他十来岁的时候，在纽约的贫民窟捶打那些小一点的鼻涕邋遢的小子一样。打得痛，但不打落牙齿，也不打断鼻梁骨，总之从不留下让人破相的外伤。

可他还是下不了手。他下不了手啊。她朝他一个劲儿地傻笑。四肢伸开躺在地板上，把花缎旗袍拉上来露出大腿，她傻笑一阵就挑逗他：“快上来，约翰尼，不是想要这个嘛。”

约翰尼·方檀站了起来。他对这个躺在地板上的女人深恶痛绝，但她的美却抵挡了一切。玛葛特把身子向旁边一滚，用



一种舞蹈演员所特有的弹力，一下子跳了起来，面对他站着。像顽童似的一面阴阳怪气地蹦蹦跳跳，一面唱起来：“约翰呢根本没有打伤我，约翰呢根本没有打伤我。”然后，她板起美丽的面孔，用悲伤的语调念了起来：

“你这愚蠢可怜的小杂种，小流氓似的一样把我打得浑身疼。哼，约翰呢，想入非非是你全部的本领了，你不会说话，光会吵，你甚至连做爱也还像个小娃娃。你仍然以为只靠唱歌可以把女人骗到手。”

她摇摇头，又说：“可怜的。再见，约翰呢。”

她走进卧室，钥匙开锁的声音马上传了出来。

约翰呢在地上一动不动，双手捂脸。一种自尊心受了损伤而又束手无策的、病态的绝望把他压垮了。早年的街头流浪给他一种死不回头的倔强，就是凭它，他才在好莱坞的斗争中出人头地。此刻，就是这股劲一下子使他又有了希望。他振作精神抓起电话筒，叫一辆汽车把他送到飞机场去。可以救他的也只有一个人。他要去纽约。他要去找那个具有他所需要的智慧和力量、具有他信赖的惟一的人——考利昂教父。

像他做的意大利式大面包一样，面包师傅纳佐林胀乎乎的却长满了硬皮，现在他身上仍然沾满着面粉，愁眉苦脸地望着自己的老伴、那个已经可以结婚了的女儿卡丝琳，和他烤面包的助手恩佐。恩佐早已换上了他那件袖子上带着绿字臂章的俘虏衣，他现在担心这个场面会令他来不及赶到总督岛去汇报。作为成千上万个意大利俘虏之一的他，假释以代价便是每天一次的宣誓，在美国经济部门工作。他总是担惊受怕，生怕假释被撤销。因此，这会儿正在上演着的小喜剧，对他说来意义重



教 父

大了。

纳佐林气势汹汹地问道：“你让我的家庭蒙羞了吧？如今战争已经结束了，美国就要把你这头笨驴踢回你们那个西西里，满是垃圾的村庄去。你说，你是不是已经让我女儿怀孕了，想来个木已成舟？”

恩佐，个子不高，但很结实，一只手按在胸上，像要哭的样子，他无比真诚地说：“老人家，我对圣母发誓：我绝对没有对不起你们。我是真心爱你女儿的。我是一心一意向她求婚的。我知道我不配这样做，不过，要是人家把我送回意大利的话，那我和美国就永别了。我同卡丝琳也就永别了。”

纳佐林的老伴斐洛必娜开门见山地说：“别傻了，”她对自己胖乎乎的丈夫说，“应该知道什么是当务之急。把恩佐留在这儿，让他躲到咱们长岛的亲戚家去。”

卡丝琳在一边哭个不停。她已经发胖了，不那么美了，而且上嘴唇模模糊糊地生了一抹小胡子。她永远不可能找到像恩佐这样英俊的男人了，也再不会有另一个男人在隐蔽的地方怀着爱慕来爱抚她了。

“我要到意大利去安家落户，”她冲着她父亲大叫大嚷起来，“你要是把他赶回西西里，我就和他一起走。”

纳佐林机敏地瞥了她一眼。他这个女儿是个“热情奔放的人”。他早就看到过她在恩佐从她后面挤过去、要把刚出炉的面包往柜台上的篮子里装的时候，就用她的大屁股趁机在恩佐的前面蹭个不停。纳佐林又想到淫猥方面去了：要是不采取适当的措施，这个小流氓的热面包早晚会钻进她的炉子里去。必须让恩佐获得美国国籍。能够安排这事的只有一个人——考利昂老头子，教父。



刚才提到的这些人，还有许多别的人，都收到了镌版印制的请帖，那是关于参加 1945 年 8 月最后一个星期六举行的康斯姐脂姬·考利昂小姐的婚礼的。新娘的父亲维托·考利昂老头子，虽然早已住进了长岛的豪宅，但仍然没有忘记他当年的老邻居和老朋友。招待宴会就在那大宅中举行，庆祝活动将持续整整一天。毫无疑问，这是一次豪华的婚礼。日本已经投降了，因此不再担心自己的儿子要到军队里去打仗了。一个庆祝婚礼正是来表现自己欢乐心情的大好时机。

正是这个原因，在那天早晨，考利昂老头子的朋友从纽约市内蜂拥而至给他道喜。他们都带着奶油色的纸袋，里面全都是送给新娘的礼钱，都是现钞，而不是支票。每个纸袋里都有一张卡片，上面写着送礼人的名字和他们祝愿的话。每份心意教父都当之无愧。

维托·考利昂老头子这人，向来急人所急。他不作空洞许诺，也不示弱说世界上还有什么比他更强大的力量在束缚他的手脚。他是不是你的朋友，也不是必要条件；你就是没有办法报答他，也无所谓。但有一件事是必不可少的。那就是你本人宣布对他的友谊。这个条件成立的话，那就不管求助者是多么软弱或多么贫穷，考利昂老头子也会把那个人的苦恼当作是自己的事。为了解除那人的忧愁，他是不会有任何顾忌的。他得到的报答呢？友谊，“老头子”这个头衔，还有“教父”这个充满敬意的称呼。或者，单纯为了表示敬意，而绝对不是小利，还可以来些普普通通的礼物——自家酿的一加仑酒。或者，为了他的圣诞节餐桌而专门烤的意大利式胡椒烤饼。双方都清楚地明白，这仅是一种礼貌的表示，表示你欠着教父的人情而他也有权随时找你做点什么小事来抵偿这笔债：



教 父

在这个大喜日子，他的女儿结婚的日子，维托·考利昂站在长滩家中的门口迎接客人，全都是认识的人，全都是他的朋友。他们中间的很多人之所以获得成功都是拜老头子所赐，在这亲切的场合可以自豪地当面称呼他“教父”。就连在庆祝活动中负责招待的人也都是老熟人。调酒师就是个老同事，以整个婚礼所用的酒和他自己纯熟的技术作为他的礼物。花园里野餐桌上的盛饌都是老头子的老伴和她的朋友做的。招待员也都是考利昂老头子的几个儿子的朋友。一英亩大的花园到处张灯结彩，装点的五光十色，整个布置工作也全是新娘的年轻朋友们的工作结果。

考利昂老头子热情接待每一个人——富人和穷人，有权有势的人和默默无闻的人——对他来说没有任何不同，都表现出同样的热情。他从不怠慢任何人。这就是教父的作风。客人们七嘴八舌地说他穿着晚礼服看上去是如何有风度，一个陌生人看了，肯定把老头子本人当作幸运的新郎。

他三个儿子中的两个一直站在他的身边。老大，受洗礼时取名叫桑迪诺，但除了他父亲之外，每个人都叫他桑儿。年长一点的意大利侨民见了，总是嗤之以鼻；年轻一点的人见了，却表示钦佩。桑儿·考利昂，作为意大利裔第一代美国人来说，算得上高大健壮，差不多有六英尺高，加上他那一头浓密的卷发，看上去甚至还要高。他的脸是一张粗糙的丘比特脸：容貌端正，但嘴唇弯成弓形，厚敦敦的；左右之间微凹的下巴和整个脸庞都不那么协调，样子有点狎邪。他体格强壮得像头公牛；人所共知，他天生身体好极了，他那个注定该受罪的妻子一提起入洞房就害怕，就像当年异教徒怕上拉肢刑架一样。每个人都在议论着，说他原来年纪轻轻的就逛妓院，即使



是变得什么也不怕的、最麻木的老妓女，也会受不了他，要求双倍的报酬。

在这次婚宴上，几个大屁股大嘴的年轻的风骚娘儿们，都冷静地满怀信心地打量桑儿·考利昂。但是在这个特殊的日子，她们全都是枉费心机了。桑儿·考利昂不顾自己的老婆和三个小孩在场，已经在对他妹妹的伴娘璐西·曼琪妮“情有独钟”了。这个年轻姑娘也完全心照不宣，坐在花园里的餐桌旁，穿的是粉红色的长礼服，油光油光的黑发上戴着花冠。早在上个星期彩排时，她就向桑儿暗送秋波，在祭坛上捏他的手。对于一个姑娘而言这已经很是可观了。

他对自己永远也不会像他父亲那样伟大这一点根本不在乎。桑儿·考利昂有的是勇气，有的是力量。致命的是，他缺少他父亲那种谦虚谨慎；他的脾气鲁莽、急躁，导致他作出过许多的错误判断。对他父亲的事业说来，他是一位不可缺或当之无愧的得力助手，但仍然有很多人不大相信他可以继承教父的事业。

二儿子弗烈德里克——通常人都叫他弗烈特，或弗烈社——是个乖孩子：每个意大利人都想让上帝保佑，希望自己也能生一个这样的乖孩子。忠诚、本分，在他父亲跟前被呼来使去，三十岁的人了还同父母住在家里。他个儿矮，长得结实，样子不漂亮，但也长着这家人标志性的丘比特的脑袋，上面覆着一头卷发，圆脸，厚嘴唇。他性格倔强，一直是他父亲的左右手。从来没有跟女人搞得乱七八糟的，不让外人说闲话，不给他父亲难堪。尽管这样，他还是缺少那种领袖必不可少的活力和感人的魅力，因此他也很难继承父业。

教父的第三个儿子迈克尔·考利昂没有同他父亲和两个哥



教 父

哥站在一起，而是待在花园里最僻静的角落的一张桌子旁边。就算这样，他也还是躲不开，家里的朋友亲戚还是殷勤地恭维他几句。

迈克尔·考利昂是老头子最小的儿子，也是惟一以自己方式生活的孩子。他的脸型与他兄弟姐妹的完全不同，不是那种类型的浓眉大眼的丘比特式的脸，他那乌黑发亮的头发不是卷曲的而是平直的。他的皮肤是淡褐色的，与橄榄的颜色相近：若是一个姑娘有这样的皮肤，那简直是无懈可击。他清秀中显得娇嫩。老头子甚至于一度担心他的幺儿是否会长成个男子汉。等到迈克尔·考利昂长到十七岁，这种担心才完全消失。

现在，坐在花园的角落的这个儿，表明他想同父亲兄妹疏远。一个美国姑娘在他身旁坐着，这个姑娘大家都听过的，但今天是首次见到。当然，他以十分得体的、彬彬有礼的风度，把她介绍给每一个参加婚礼的人，包括他的家人。她给大家的印象不是很好。她显得太白皙，太瘦；她的脸，显得过分精明、狡诈；她的举止，显得十分轻浮。她的名字——恺·亚当姆斯，在他们听来，也显得洋里洋气。她若告诉他们说她的祖先是二百年前定居在美国，她的名字很普通，那他们就会漠然处之。

每一个人都看得出来，老头子并不太在意老三。迈克尔在战前曾是他的宠儿，是他认定了的继承人，到适当的时机就让他来主持家事。他具有于沉静中显示出来的力量和智慧，生来就有一种办起事来使人不得不折服的本领这是他那伟大的父亲所特有的。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后，他志愿加入了海军陆战队。他去参军是违抗了他父亲的命令。

考利昂老头子很讨厌压在他头上的政权，因而不希望也不



愿意让自己的儿子去为这个政权做事，甚至是送死。医生早就贿赂好了；也私下通过后门作好了安排。在为了防止出纰漏而采取的种种措施上，也花了很多钱。但是迈克尔已经是二十一岁的人了，别人很难扭转他的任性。他参军了，在太平洋打仗。他还当上了上尉，得了些奖章。1944年，在《生活》杂志上还登了他的相片，旁边还附了一段说明叙述他的战功。有个朋友曾经把那份杂志拿给考利昂老头子看，老头子以轻蔑的口吻说：“他是在为旁人卖命。”

在1945年初，当迈克尔·考利昂因负重伤而不得不从前线退下来疗养的时候，他压根儿不知道使他退役是他父亲早作了安排的。他在家只住了几个星期，然后，没有经过他父亲的同意就去了新罕布什尔州汉诺威镇的达特茅斯学院，这样他离开了父亲的家门。这次他回家，是为了参加妹妹的婚礼和让家里人看看他未过门的妻子，一个长相一般且名不见经传的美国姑娘。

迈克尔·考利昂正在把几个服装特别妖艳的参加婚礼的客人的小趣闻讲给恺·亚当姆斯听，想让她开心。而她感到这里的人都怪里怪气而流露出来的惊奇神态也把他逗得开心了；还有，她对任何奇怪的现象所流露出来的那种浓厚的兴趣也把他逗得入迷了。紧接着，她就给一小群聚集在装着酒的大木桶旁边的人吸引住了。原来这些人就是亚美利哥·勃纳瑟拉，安多尼·寇普拉，烤面包师傅纳佐林和路加·布拉西。她，以她敏锐的眼力，一针见血地指出：这四个人看上去是忧郁的。迈克尔会意地点了点头。

“对，他们有心事，”他说，“他们都在等着私下见我爸爸。他们想求他帮忙。”



真的像迈克尔说的那样，这四个人老是用目光盯着老头子。

考利昂老头子招呼客人的时候，一辆黑色小麒麟牌轿车停在林荫道那边。坐在前排的两个人从衣袋里掏出记录本，把停在林荫道附近的汽车的牌照号码全部抄下来。桑儿回过头对他父亲说：“那几个人肯定是警察。”

考利昂老头子耸了耸肩：“这一条街并不属于我个人。他们要干什么，那是他们的权利。”

桑儿那浓眉大眼的刚硬的脸庞由于气愤而呈红色：“那些王八蛋，起码的礼貌也不懂。”

他走下台阶，穿过林荫道，向着黑轿车走过去。他把自己愤怒的表情呈给司机看；司机呢，并没有害怕，打开皮夹子，亮出绿色身份证给他看。桑儿无话可说，退了回来。他啐了一口唾沫到轿车的后门上，扭头就走。他希望司机跳下轿车来追他，但司机没有反应。他一到台阶跟前，就对自己的父亲说：“那些杂种是联邦调查局的。他们把所有的牌照号码都记下来了。那些狗屎！”

考利昂老头子知道他们的身份。他最知己、最亲密的朋友早就得到通知：来参加婚礼时不要乘坐自己的汽车。虽然他不赞成自己的儿子把愤怒不加掩饰地表露了出来，但是这样做也有它的好处。它会使那几个联邦调查局的人确信：他们的从天而降，对方是没有想到的，而且没有任何准备。因此，考利昂老头子并不生气，他早就熟悉这一点了。他懂得：社会上常常会有意料不到的侮辱，这是必须忍受的。在这个世界上，常会遇到这种情况：最普通的人，如果他时刻留意的话，总会有机会向那些只手遮天的人报仇雪恨。明白了这个道理，也就泰然